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8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转债代码：110802

转债简称：继峰定 02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债券持有人减持定向可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可转债发行挂牌转让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428号）核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了4,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其持有的宁波继峰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3名特定对象发行7,182,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718,200,000.00元，可转债面值为100元/张。上述定向可转债已于2019年12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登记工作。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8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发行的7,182,000张定向可转债于2020年12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转债简称“继峰定02”，转债代码“110802”。

（三）根据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份发行情况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继峰定 01”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公司发行的“继峰定 02”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 二、定向可转债减持情况

公司于近期接到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资产”）的通知，中银资产于2021年4月2日至4月23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对“继峰定02”进行了减持，累计减持数量为1,118,200张，占公司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张

持有人名称	减持前持有数量	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	减持后持有数量	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中银资产	3,000,000	26.83%	1,118,200	1,881,800	16.83%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